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5 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
號

承辦人：胡芮慈

電話：02-77367481

電子信箱：e-j416@mail.kl2ea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8月21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國字第113009515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13學年度跨年級混齡教學計畫公開觀議課暨課例研討會實施計畫
(A09030000E_1130095156_senddoc1_1_Attach1.pdf)

主旨：函轉「113學年度跨年級/混齡教學計畫公開觀議課暨課例研討會」實施計畫1份，請貴局（府）協助轉知相關人員踴躍參與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臺北市立大學113年8月15日北市大教育字第1136024190號函辦理。

二、本署為提升參與跨年級/混齡教學之實務工作者、教師或教學研究人員相關專業知能，爰委請國立臺灣師範大學、臺北市立大學及國立屏東大學辦理「113-114年國民中小學實施跨年級教學之專業知能培育與行政支持系統建立」案及旨揭公開觀議課暨課例研討會，相關資訊摘要如下：

(一)研習日期：113年11月15日(星期五)上午9時至下午4時。

(二)研習地點：新北市雙溪區上林國民小學（新北市雙溪區上林里內平林60號）。

(三)參加對象：

教育處 113/08/21 13:19



1130138967

有附件

- 1、各縣市政府教育局/處相關人員。
- 2、參與本計畫合作學校之北區學校成員，每校請薦派1至2人參加；西區和東及南區學校，各區請薦派3人報名。
- 3、全國國民中小學之校長、主任或教師、對跨年級/混齡教學有意願執行參加者，依報名順序額滿為止。
- 4、總人數預計50人為原則。

(四)報名方式：請於113年10月15日(星期二)前逕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報名完成線上報名，課程代碼：4497596，全程參與者核予研習時數。

三、敬請轉知所轄國民中小學教師報名參加並惠允公差(假)出席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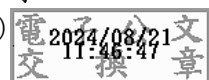
四、本案若有疑問，請逕洽臺北市立大學專案助理楊小姐，連絡方式如下：

(一)電話：(02)2311-3040分機4314。

(二)電子信箱：mgi-north@utapei.edu.tw。

正本：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、各國立學校附設國民中小學

副本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、國立屏東大學、臺北市立大學(均含附件)

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